

证券代码：688168

证券简称：安博通

公告编号：2020-020

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

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监事会成员任期已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三年，将由三名监事组成，其中二名股东代表监事将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，一名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。

公司于2020年5月26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，选举李洪宇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职工代表监事，将与股东大会选举的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，任期三年。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见附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0年5月27日

附件：

李洪宇先生简历如下：

李洪宇先生，41岁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毕业于哈尔滨理工大学，硕士学位。2005年7月至2009年5月，任杭州华三通信技术有限公司高级工程师；2009年5月至2010年6月，任国家电网国际发展有限公司项目经理；2010年6月至2011年4月，任中兴电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项目经理；2011年4月至2013年2月，任中科正阳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系统架构师；2013年2月至2015年8月，任北京网康科技有限公司系统架构师；2015年9月至2016年5月，任安博通研发部副经理；2016年5月至今任公司研发部副经理、监事。

李洪宇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，通过石河子市峻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08,000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中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，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，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、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，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。